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部分学校空调设备采购意向公示不足 30 天的情况说明

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

关于海宁市教育局部分学校空调设备采购项目经海宁市教育局党委会议通过，该项目采购意向于 2025 年 6 月 6 日进行公示。由于学校将于 8 月初新生报到，为确保顺利开学，需加快该项目的采购完成时间，故公示期不足 30 天就进入招标采购流程。



海宁市教育局

2025 年 6 月 19 日